

湖北省知识产权局 湖北省教育厅 文件

关于确定第八批湖北省中小学知识产权 教育试点学校的通知

各市、州、直管市、神农架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（知识产权局）、教育局，各有关学校：

按照省知识产权局、教育厅联合印发《关于开展全省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》，经组织申报、专家评审和公示，现确定武汉大学附属外语学校等 20 所学校为“第八批湖北省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试点学校”（详细名单见附件），试点时间为 2024 年 1 月至 2026 年 1 月。

请你们按照《全省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试点示范工作方案

（试行）》要求，完善并落实试点学校知识产权教育试点工作方案，积极开展各项知识产权教育活动，提高知识产权教育工作水平。各试点单位按要求报告工作推进情况，包括工作进展、存在的问题以及有关建议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第八批湖北省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试点学校名单



附件：

第八批全省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试点学校名单
(排名不分先后)

武汉大学附属外语学校
湖北省水果湖第一中学
武汉市光谷第十八小学
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三角湖小学
枝江市仙女镇仙女小学
宜昌市东山中学
十堰市郧阳思源实验学校
十堰经济技术开发区龙门小学
洪湖市新堤中学
沙阳县实验初中
鄂州市临空经济区燕矶镇燕矶中学
应城市实验初级中学
蕲春县第三实验中学
湖北崇阳职业技术学校
广水市实验小学
恩施市龙凤镇民族初级中学
利川市第一民族实验小学

仙桃市仙桃小学

天门市实验初级中学

江汉油田油建学校